

# 檢驗報告

送樣單位：宜蘭縣政府農業處

檢驗單位：宜蘭縣政府衛生局食安檢驗中心

受理日期：112年8月7日

檢測方法：

報告日期：112年8月9日

食品中殘留農藥檢驗方法—殺菌劑二硫代胺基甲酸鹽類之檢驗(二)(107年11月30日衛授食字第1071902338號公告修正)、  
食品中殘留農藥檢驗方法—多重殘留分析方法(五)(111年8月17日衛授食字第1111901537號公告修正)

送驗件數：1

檢驗編號	收樣日期	檢驗區域	樣品編號	樣品名稱	檢驗項目	檢驗結果 (ppm)	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 (ppm)
T112Y0263	112/8/7	員山鄉	2	蔡偉仁-愛玉果	殘留農藥分析(411項)	未檢出	

## 備註：

1. 檢驗方法之定量極限如附表。
2. 報告所用樣品係由送樣單位採樣，分析結果僅對送檢樣品負責。
3. 報告所記載事項，不得作為宣傳廣告或無使用農藥之證明。
4. 報告所記載事項，不得摘錄、複製。